

股票代码：002032

股票简称：苏泊尔

公告编号：2014-037

##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8月26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本届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监事Chia Wahhock（谢和福）主持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经监事投票表决，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经监事投票表决，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《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金融产品》的议案

经监事投票表决，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本次审议《关于利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金融产品的议案》

的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金融产品。

#### 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部分获授的股票期权作废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》的议案

经监事投票表决，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鉴于激励对象徐东升、林湘兰、胡强、王正猛因个人原因发生离职，根据《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2》规定，公司须对其尚未达成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进行作废（占其获授的股票期权总量的 70%），尚未达成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以 0 元回购注销（占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70%）。拟作废的股票期权共计 221,760 份，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6,960 股。

鉴于激励对象徐东升、林湘兰、王正猛、徐洁、朱毅巍因个人原因发生离职，根据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3》的规定，公司须对其尚未达成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以 0 元回购注销（占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90%）。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80,000 股。

公司监事会经核查后认为：

根据《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2》的规定，鉴于激励对象徐东升、林湘兰、胡强、王正猛因个人原因发生离职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，同意公司对徐东升、林湘兰、胡强、王正猛剩余获授的但未达成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予以作废，剩余未达成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予以0元回购注销。

根据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3》的规定，鉴于激励对象徐东升、林湘兰、王正猛、徐洁、朱毅巍因个人原因发生离职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，我们同意公司对徐东升、林湘兰、王正猛、徐洁、朱毅巍剩余未达成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予以0元回购注销。

公司本次关于股票期权作废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程序符合根据《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2》及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3》的规定。

#### 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》的议案

经监事投票表决，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-3 号》以及公司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认为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授

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授予 15 名激励对象 180205 股预留限制性股票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4 年 8 月 28 日。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确认后认为：

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-3号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